##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6年3月4日发布 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2016-006),公司正在筹划重大收购事项,因有 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对股价造成重大影响,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力源信息,股票 代码: 300184) 自2016年3月4日开市起停牌。

经确认,公司正在筹划的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的方式, 作价25--30亿收购标的公司100%股权, 标的公司与本公司同属 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,业务与本公司形成良好的互补,整合后将帮助公司业务覆 盖至通讯、家电、汽车电子等消费电子分销领域,为公司在电子元器件行业内的 并购战略奠定坚实的基础。公司已在停牌后聘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、 国浩(上海)律师事务所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等中介机构,目 前已经开展相关尽职调查工作。因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, 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申请, 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力源信息,股票代码:300184)自2016年3月11日开市起 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, 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

本公司承诺争取于2016年4月5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 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(2014年修订)》的要 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: 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 书的,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公司 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,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(如 有)将于2016年4月5日恢复交易,并自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(如有)复牌之日

起三个月內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,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者报告书),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(如有)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內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,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,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(如有)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## 二、 必要风险提示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尚存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;
- 2、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